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独立董事贾丛民先生、王兴元先生、黄涛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珍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威龙股份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编号：2020-022）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号为：2020-02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获得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了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和业务发展的需要，2020 年度公司（不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借款授信额度（含银行承兑汇票 1 亿元）。申请总计不超过 500 万欧元的国际信用证额度。

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本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分别审议批准后，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资金需求情况进行具体操作，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壹年。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授信文件。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威龙葡萄酒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2020-023）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编号：2020-02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20-02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编号为：2020-024）。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结合公司发展状况及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订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2020 年度薪酬区间为 5-40 万元（含税）。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6 万元（含税），独立董事因履行职责而发生的差旅、住宿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提名魏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补选魏学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以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担任独立董事为前提），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黄涛先生改任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公司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就上述聘任事宜发表了意见，确认魏学军先生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魏学军简历附后。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0-0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魏学军简历：

魏学军，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曾先后任职于潍坊农业生产资料采购供应站、潍坊市供销社，1986年12月至2002年2月在潍坊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工作，历任流通体制科副科长、潍坊市证券管理办公室副主任、潍坊证券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2月至2011年10月先后在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在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今，任山东惠发食品有限公司、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山东英科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